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7 页
三、证书附件·····	第 8—12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17784 号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茂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永茂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永茂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永茂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永茂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永茂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永茂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7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40元，共计募集资金62,980万元，坐扣承销费用4,539.60万元（含税，其中包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256.9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8,440.4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3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38.5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258.7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85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2025年12月31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练塘支行	31050183390000000839	20,000.0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练塘支行	03861500040113941	20,000.00		已销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2025年12月31 日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9550880033008800259	18,440.4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34050175630800000873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03861500040113974			已销户
合 计		58,440.40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2,181.63万元，系未扣除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2,438.59万元以及不属于发行费用的承销费用中相应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256.96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有差异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

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汽车关键零部件精密加工智能化生产线项目和节能型及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累计效益低于承诺 20%，主要系项目建成投产以来，受外部环境影响，市场需求未达到预期，产销量与销售价格均不及预期所致。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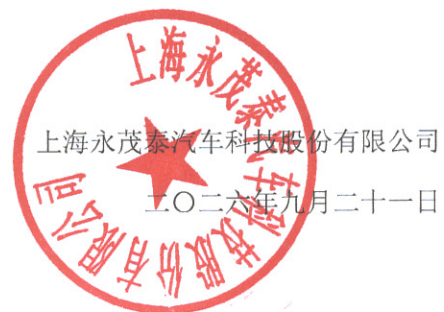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6,258.7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6,258.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6,258.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1 年：56,258.7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汽车关键零部件精密加工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汽车关键零部件精密加工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项目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3 年全面达成
2	节能型及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节能型及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项目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2 年全面达成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6,258.77	16,258.77	16,258.77	16,258.77	16,258.77	16,258.77		
	合 计		56,258.77	56,258.77	56,258.77	56,258.77	56,258.77	56,258.77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 1]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汽车关键零部件精密加工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注 2]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7,589.26	2,584.28	1,728.20	3,872.78	10,060.98	否
2	节能型及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注 3]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6,362.04	-485.06	-1,033.13	1,484.86	6,597.50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鉴于各工序所使用机器设备的额定工时、节拍及单件产品工时占用差异较大，为客观反映各工序设备实际负荷，故按工序分别统计并列示产能利用率

[注 2] 浇铸件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65.94%，机加件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55.29%

[注 3] 压铸件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36.29%，机加件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46.2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84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序号: 0019886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84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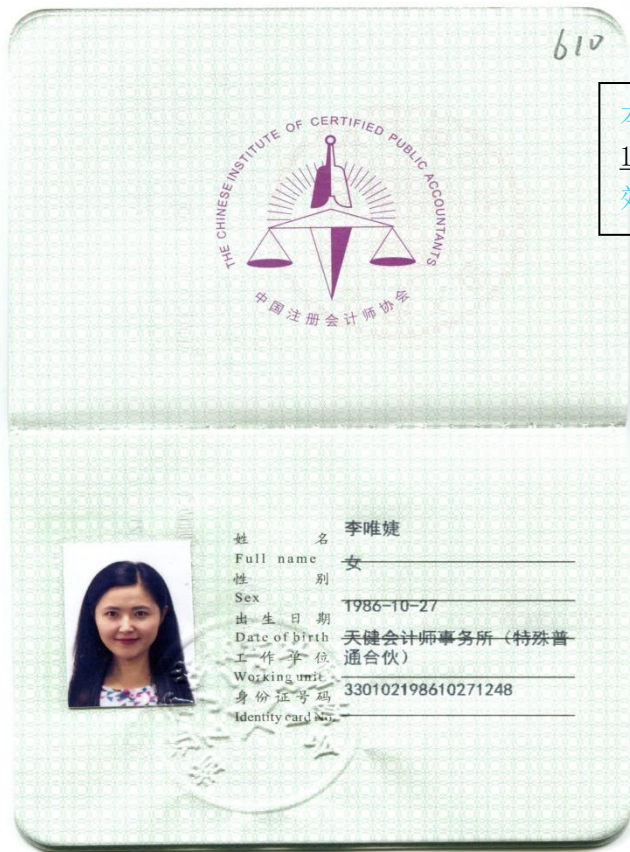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本复印件仅供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84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84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边珊珊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7784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李唯婕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